复旦大学药学院文件

通报　　复药通字〔2026〕7号　　总第207期

关于2026年5月11日党政联席会议决定事项的通报

2026年5月11日召开药学院党政联席会议，会议审议并决定了如下事项:

一、审议通过成立新一届药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小组及建议成员名单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: 叶桦、刘洪瑞、程能能、梁建英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新增药学全英文留学生（博士）项目的请示报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药学院新一届学术委员会委员名单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: 王任小、王建新、许杰、应汉杰（主任委员）、沈晓燕、陈道峰（副主任委员）、李聪、周璐、相小强、洪学传、戚建平、蒋晨、鞠佃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与上海博华国际展览有限公司签订校友活动合作协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修订《复旦大学药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工作实施办法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管理规范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随堂听课管理制度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研究生开题实施细则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细则》《复旦大

学药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与考核办法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》。

六、审议同意废止《复旦大学药学院本科生期末考试试卷管理规范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本科教学计划管理细则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公务车辆管理规定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对外公务活动中赠送和接受礼品管理规定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物资采购管理规定》《药学院低值易耗品领用管理制度》《药学院退休教师用房管理办法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科研经费中仪器设备购置、差旅费、校外人员劳务费支出审核制度》《药学院维修管理办法》《药学院工程开工竣工备案表》《复旦大学药学院动物中心管理手册（第二版）》。原有工作事项纳入现有制度体系管理，或严格依照上级文件执行。

复旦大学药学院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一日

复旦大学药学院　　2026 年 5 月 11 日印发